

广东省教育厅

以此件为准

粤教职函〔2020〕42号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成立广东省职业院校 教学指导委员会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各高等职业院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国发〔2019〕4号）、《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教职成〔2020〕7号），推动我省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职业院校教学指导委员会有关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经研究，拟成立广东省职业院校教学指导委员会。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广东省职业院校教学指导委员会（简称“教指委”）包括中职和高职专业（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专项工作指导委员会三类。教指委实行聘任制，本届教指委成员名单见附件1-3，聘期三年，从2021年1月1日起计算。

二、各教指委要根据《广东省职业院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工作

指引》（附件4，简称《工作指引》）要求，充分发挥教指委在调查研究、咨询指导、质量保障和交流服务等方面的作用，围绕国家和省重点任务，积极开展工作，助推我省职业教育提升水平。

三、各教指委委员要根据《工作指引》要求，积极主动参加教指委组织开展的各项工作，遵守工作纪律，切实履行委员职责。任期内委员无论因何种原因三次以上不能履行职责，经教指委申请、省教育厅批准，其委员资格终止。

四、各教指委主任委员所在单位要落实人财物保障措施，每年为教指委工作提供一定的经费支持，支持主任委员做好教指委工作。

请各教指委根据国家和省有关要求，制定教指委工作规则，加强经费管理，规范印章使用，同时制订2021年工作计划，并于2021年1月10日前将有关材料盖章PDF版和word版报送省教育厅职业教育与终身教育处。

请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将本通知转给所属单位。委员所在单位将本通知转发给本校相关人员，并为委员参与教指委工作提供便利和必要的支持。

联系人：郑佳，电话：020-37627439，电子邮箱：
zhengj@gdedu.gov.cn。

附件：1.广东省职业院校中职专业（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
名单

- 2.广东省职业院校高职专业（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
名单
- 3.广东省职业院校专项工作指导委员会名单
- 4.广东省职业院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工作指引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校对人：郑佳

广东省职业院校中职专业（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名单

1. 农林牧渔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教指委职务
1	彭国洪	广东省海洋工程职业技术学校	主任委员
2	古建泉	广州市番禺区职业技术学校	副主任委员
3	曹希培	肇庆市农业学校	副主任委员
4	黄淑丽	广东省海洋工程职业技术学校	秘书长
5	黄万世	广东茂名农林科技职业学院	委员
6	廖礼鹏	佛山市华材职业技术学校	委员
7	方彰胜	广东省海洋工程职业技术学校	委员
8	胡清福	新兴理工学校	委员
2. 土木水利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教指委职务
9	陈黎靖	广州市城市建设职业学校	主任委员
10	陈跃军	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副主任委员
11	曾学真	广州市城市建设职业学校	秘书长
12	谢芳	广东省理工职业技术学校	委员
13	张志敏	广州市市政职业学校	委员
14	林群华	广州市海珠工艺美术职业学校	委员
15	肖宇宏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职业技术学校	委员
16	林奋发	汕头市潮阳建筑职业技术学校	委员
17	戴哲权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	委员
18	陈健	广州市第二装修有限公司	委员
3. 加工制造类专业教学指导会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教指委职务
19	卓良福	深圳市宝安职业技术学校	主任委员
20	龙卫平	中山市第一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副主任委员
21	刘春龙	珠海市理工职业技术学校	副主任委员
22	左湘	佛山市华材职业技术学校	副主任委员
23	夏益中	深圳市宝安职业技术学校	秘书长
24	王勇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	委员